

徐汇区2020年上半年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简章

2020年上半年徐汇区招录社区工作者总要求:

(一)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

1. 具有上海市常住户籍或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三年以上（在有效期内，计算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）。本区户籍或居住在徐汇区优先。
2. 具备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，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（即1975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。
3. 身体健康，品行良好，具备符合岗位职责要求的组织协调、综合分析、交流沟通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4. 中共党员或持有社会工作者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者优先。
5. 符合报考具体岗位所列的其他要求。

(二) 应届大学生专项招聘

1. 上海高校应届毕业生、具有上海户籍的外地高校应届毕业生。本区户籍或居住在徐汇区优先。
2. 具备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。
3. 身体健康，品行良好，具备符合岗位职责要求的组织协调、综合分析、交流沟通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4. 中共党员或持有社会工作者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者优先。
5. 符合报考具体岗位所列的其他要求。

序号	招录单位	岗位名称	岗位级别	岗位简介	拟招录人数	报考要求	备注
1	徐家汇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的	36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2		社区工作者（大学生）			3		
3	天平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的	17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4		社区工作者（大学生）			5		
5	湖南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的	5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6		社区工作者（大学生）			2		
7	斜土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的	25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8		社区工作者（大学生）			4		
9	枫林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的	14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10		社区工作者（大学生）			6		

序号	招录单位	岗位名称	岗位级别	岗位简介	拟招录人数	报考要求	备注
11	长桥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42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12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5		
13	虹梅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3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14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2		
15	田林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14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16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4		
17	康健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25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18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6		
19	漕河泾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26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20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6		
21	龙华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13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22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4		
23	凌云街道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街道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19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需要应急值班值守。
24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5		需要应急值班值守。
25	华泾镇	社区工作者	工作人员	从事镇居民区和五中心服务和管理工作	8	符合全区招录总要求。	
26		社区工作者 (大学生)			2		
总计					301		